证券代码：830933　　证券简称：纳晶科技　　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23 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□现场会议　　√电子通讯会议

3.会议通讯地址：无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9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袁宏林先生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参与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融资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降低融资成本，拓宽融资渠道，公司拟参加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融资事项，将名下有权处分的部分知识产权质押给西部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部信托”），向西部信托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,800 万元的借款，期限不超过一年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9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参与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融资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拟聘任童晓怡女士为公司分管信息披露、投资者关系及行政人事的副总经理、聘任刘维先生为公司分管生产运营和安全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4 日